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的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大体标本成像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
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体标本成像系统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上海朗珈软件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04.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42.2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乌鲁木齐广俊康群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7月23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大体标本成像系统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体标本成像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朗珈软件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1人，营业收入为2704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42.2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朗珈软件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11日

